

2006年北京市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资质鉴定二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81/2021\\_2022\\_2006\\_E5\\_B9\\_B4\\_E5\\_8C\\_97\\_c48\\_8160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1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5_8C_97_c48_81606.htm)

申报程序 1、符合高级会计师资格申报条件的人员于2004年11月1日-15日登录北京市人事考试网（[www.bjpta.gov.cn](http://www.bjpta.gov.cn)），根据本人所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选择申报职称和申报专业，并按要求在线填写、提交个人信息。

2、个人信息提交成功后，用A4纸打印《北京市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》3份。

3、每份《北京市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》要经申报人亲笔签名后，再由工作单位、人事档案管理部门审核，签署意见、加盖公章及骑缝章。

4、申报人按“对申报材料的要求”带齐申报材料于2004年11月15-19日到北京市财政局对外服务大厅（海淀区阜成路15号）申报。符合申报条件的参评人员需缴纳评审费280元。材料要求申报人须如实填写专业技术资格申报表，提交的申报材料须真实、有效。

1、申报材料的种类、份数 《北京市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》原件3份；申报表中须亲笔签名的地方一律用蓝黑或黑色的钢笔、签字笔，申报表中应加盖公章并粘贴照片；申报人的身份证、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、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、职称（资格）证书、外语等级考试合格证书、计算机考试合格证书、《会计实务与法规》考试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。原件经审核后当场退还，复印件须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印章；申报人的近期同底版二寸或小二寸免冠照片2张（黑白彩色不限）；申报论文一篇（论文内容和格式要求可参照“论文要求”）；申报人须提交与申报表中“主要获奖情况”、“主要发表论文、论（译）著情况”栏填写

内容相对应的资料（申报人业绩成果须为担任现职称以来取得的）原件和复印件各一套。原件经审核后当场退还，复印件须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印章。其中著作复印件必须复印著作封面、版权页、目录，并按顺序装订整齐。2、申报材料的装订要求以上5项材料按顺序装入材料袋中。评审材料应每人一袋（牛皮纸袋），材料袋需坚固，无破损，材料袋封面应粘贴“申报材料目录表”，并按提交材料的内容和数量如实填写，并将申报人联系电话填写在材料袋右上角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